

臨時提案
臨-090091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1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委員曾銘宗等 11 人，鑒於無現金社會逐漸來臨，未來將使現有地下經濟活動納入電子交易體系，大量增加稅收，因而請財政部提出具體鼓勵措施，協助推動電子支付業務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瑞典、丹麥等國相繼宣布成為無現金社會，然台灣目前電子支付比率僅占個人消費支出 26%，鄰近的韓國（77%）、中國（56%）、新加坡（53%）等鄰近亞洲國家則都為 50% 以上，台灣的電子支付普及率明顯地落後，對於無現金社會的來臨，除金管會應採行具體措施，積極推動外，此現象應被政府相關部會所重視，並積極協助，以利電子商務的發展，並保障投資人權益。
- 二、建立無現金社會，透過數位資訊的紀錄，將使台灣將近 3 成的地下經濟活動納入電子交易體系，未來更能忠實反映我國的 GDP 真實情況，也能大量增加我國營業稅、營利所得稅等稅賦收入。因而財政部對於無現金社會的來臨，應研議具體配套措施，以鼓勵台灣電子支付環境之創新與發展！

提案人：曾銘宗

連署人：賴士葆 王育敏 鄭天財 柯志恩 李彥秀
黃昭順 林麗蟬 王惠美 蔣乃辛 陳宜民

